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獲認可之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823)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I. 公司秘書之變更

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領展**」)(作為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領展房託**」)之管理人)之董事會(「**董事會**」)宣布委任羅偉曦先生(Robin Brendan HEALY,「**羅偉曦先生**」)接替黃泰倫先生(「**黃泰倫先生**」)出任領展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自2025年12月1日起生效。黃泰倫先生將繼續擔任領展集團首席法務總裁，負責監督領展法律、合規及風控職能。黃泰倫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公司秘書須提呈領展房託基金單位持有人注意之事宜。

羅偉曦先生於2020年5月加入領展，擁有逾20年豐富公司秘書經驗。加入領展前，彼曾於滙豐銀行(倫敦及香港)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滙豐銀行環球企業管治諮詢主管。此前，彼曾擔任SEGRO plc(富時100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之副公司秘書。羅偉曦先生於Centrica plc(富時30能源公司)接受特許秘書培訓。

羅偉曦先生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活躍會員，並自2023年起出任其理事會成員。彼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The Chartered Governance Institute)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之資深會員。羅偉曦先生持有格林威治大學(University of Greenwich)法學士(榮譽)學位及斯特拉斯克萊德大學(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商學院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會謹此對黃泰倫先生於過去六年擔任公司秘書期間所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歡迎羅偉曦先生履新。

II. 授權代表之變更

茲提述領展所發出日期為 2025 年 9 月 23 日有關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3.05 條之領展房託授權代表 (「**授權代表**」) 變更之公告，董事會進一步宣布：

- 黃國祥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以接替黃泰倫先生之授權代表職務，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及
- 宋俊彥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以接替王國龍先生之授權代表職務，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之管理人)
公司秘書
黃泰倫

香港，2025 年 11 月 20 日

於本公告日期，領展之董事會成員如下：

主席 (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敦勤

執行董事
王國龍 (集團行政總裁)
黃國祥 (集團首席財務總裁)

非執行董事
紀達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蒲敬思 (替任主席)
冼明陽
包貝利
翁郭雪梅
顧佳琳
龔楊恩慈
吳麗莎